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、激励对象名单及注销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高阳、陈海涛、龙文明3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，根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已授予上述3人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67,474份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请通过以下链接查阅：
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finalpage/2016-04-12/1202162677.PDF>

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，公司已于2016年5月12日完成上述人员已授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213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二日